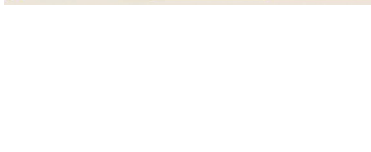




风物小雅



清代同治年间《即墨县村庄图》记载,太平角,古称菘豆岛。据传,因岛上遍生野绿豆而得名,其东、南、西三面临海,环岛一周约2.5公里,海拔18.3米,右襟太平洋,波光摇曳;左拥浮山湾,远山巍峨。游人至此,凭海临风,沧溟茫茫,天涯海角之感油然而生。

1897年11月14日,德国人从海上登陆侵占了青岛,次年,清政府与德国签订了《胶澳租界条约》。在德国人制定的青岛第一个城市规划中,将现汇泉湾依山面海的这一片区域,设计为颐养区。把会全山和湛山前海伸入海中的岬角、海湾,一同命名为伊尔蒂斯山、伊尔蒂斯角和伊尔蒂斯湾,并在此一线修筑炮台和防御工事。1906年,伊尔蒂斯湾沿岸出现了几条道路,1913年,这片地区建筑开始有所增多。

1922年12月10日,中国北洋政府收回青岛。次年,以祈愿和平之望,将三处分别改为太平山、太平洋和太平湾。同时,在原有基础上,陆续规划和建设形成了十二条马路,东西横向为湛山一路至五路;南北纵向是太平角一路至六路,外加一条短斜路。不足百米的湛山路,太平角区域由此进入建设规划的快车道,德、英、美等国家的外侨纷纷在此购地营造度假别墅。1924年4月胶澳商埠办公署的一份公函有佐证,“太平角别墅近海临山,为一埠幽雅佳之地,欧美人士来青避暑者多卜居于此……”

太平角的十二条道路中,以太平角一路为最长,超过千米,其一头连接湛山大道(现香港西路),另一头沿海岸线蜿蜒至湛山五路,一路风景如画,美不胜收。南北向则有

食光印记



排骨米饭

李奉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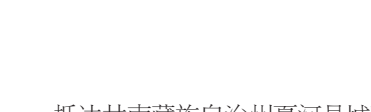
北方人的肠胃素来偏爱面食,馒头、烙饼、汤面、水饺构筑起北方日常的饮食底色。唯独在青岛,打破这份地域饮食习惯的是扎根市井数十年的排骨米饭。酥软酱焖排骨,不佐面点,独配一碗白米饭,滚烫老汤淋浇米上,米吸肉鲜、肉浸酱香,化作一代代青岛人刻入骨髓的市井味道。

居家闲时,不少青岛人总爱亲手焖一锅排骨米饭。精选脊骨焯水去血沫,葱姜辅以八角、桂皮文火慢煨,慢火熬出浓稠酱汁,满屋鲜香四溢。另起锅焖煮大米,米粒蓬松弹牙,兜得住浓汤,家常烟火,平淡却百吃不厌。

家常烹制暖心,却始终比不上老牌馆子沉淀的地道风味。早年台东老街尚未改造,街巷烟火缭绕,万和春便是老青岛人心头的排骨米饭标杆。从前嘴馋,不惜绕路奔赴,只为守候一锅传承多年的老味。老店排骨贵在匠心,代代接续的秘制底汤日日添料熬煮,当日现炖绝不隔夜。出锅排骨热气腾腾,油润鲜亮,筷尖轻拨便骨肉脱分,肉质软烂细嫩,酱香渗透肌理,咸淡适口恰到好处。

老饕吃法自有章法:先舀一勺原汤暖脾胃,再拆骨肉拌入白饭,粒粒米饭裹满浓郁卤汁。

万水千山



抵达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城时,日光正好,小城在大夏河的环抱下宁静祥和,街边藏式风格的建筑错落有致,经幡在微风中猎猎作响,似在诉说着久远的故事。

沿着主路前行,远远便能望见拉卜楞寺的轮廓,它依山而建,层层叠叠的殿宇在阳光下闪耀着金色的光芒。

最吸引我视线的是长长的转经长廊,那里早已挤满了转经的人,有步履蹒跚的老人,有朝气蓬勃的青年,还有活泼可爱的孩子,他们沿着长廊缓缓前行,双手推动着转经筒,仿佛能听见那经筒发出嗡嗡的声音,与人们的脚步声、口中的诵经声交织在一起。

拉卜楞寺,被誉为“世界藏学府”的圣地。走进寺院,悠长的巷道旁是土坯砌成的僧舍,带着岁月的质朴,每一间都藏着僧人们的修行时光。路边站着一位年轻的僧人,他身上穿着紫红色的僧袍,没有戴帽子,光着头,脚上穿着一双棕色的藏式皮靴。他静静地看向我们,早已习惯我们眼中流露出的好奇。是啊,不同的人,即使站在同一个地方,透过各自的人生,看到的风景也会有所不同。

他让我想起我在微博上关注的一位在拉卜楞寺学习的僧人。看到他记录和表达自己在寺院里的生活:看书、喝茶、游玩、写作、拍照片、画唐卡、学习、野炊、读诗歌、听音乐、晒太阳、种花、和野猫做朋友,发表各种修行心得,也写下如同诗行般的句子。

这个生命
在三万个日夜里
是——
学校
道场
游乐场
城市和村庄
移动的盛宴

太平角的路与树

王开生

太平角四路和太平角六路穿过香港西路,直抵湛山脚下,连通山海之间。

太平角似一只巨臂突入海中,其地绿树成荫,空气清新,负氧离子高,适宜疗养度假避暑居住。1933年《青岛导游》对太平角区域有此记载:“湛山一带本属欧美教会,现已划入颐养区中。四周森林,掩天蔽日,空气之新鲜,风景之优胜,道路之整洁,在市区中可谓无出其右。西人来青避暑者,均以此处为游息之所。每当夏季,不啻成为一西人村落焉。现在太平角下,亦开为浴场,以供避暑西人海浴之需要。”

是年,岛东辟作青岛第三海水浴场。1934年,岛上辟建太平公园。至1938年1月日本二次占据青岛后,太平角被强占为军事基地,太平公园遭破坏而荒废。从新发现的这一时期的一份市区地图显示,太平角六路以东,曾平行增设过太平角七路至太平角十二路共六条道路,六条道路的南头,即1934年建成的第四海水浴场,也称湛山海水浴场。

1935年,由青岛市繁荣促进会出版的《美丽的青岛》如此描写太平角:“市区第一区之极东部,在会泉角之东北,曰太平角,林木成荫,一碧无际,所有马路,均荫于绿叶丛中,虽盛夏,不知烈日之炎炎也。西人避暑,皆集于此,避暑山庄,在在皆是。辟有公园曰太平角,复夏宜人。”

1936年,青岛市曾评选过“青岛十景”,其中“会崎松月”一景,即赞美汇泉角和太平角怀抱之中的太平湾景色。1939年,青岛市又评出“青岛市城乡二十四景”,太平角礁石遍布,适合鱼类栖息,故“太平垂钓”忝列其中。

先有太平角,后有八大关。百年太平角林木葱郁,自规划建设之初即独具特色,现存的十二条马路各植有不同的行道树,为后来八大关区域的开发建设,提供了有迹可循的鲜活样板。

太平角一路的行道树,早先种植的是木槿,为该区域为数不多的花树之一,可惜未能适应沿海的气候环境,现已消失殆尽,如今被常绿的日本黑松所替代。太平角海边有几片分散的小树林,皆遍植此种黑松,其树干婀娜多姿,树形无一雷同,颇入画。上世纪五十年代,岭南派国画大师关山月等画家来青写生,即有精彩的绘画作品表现太平角的松树。此外,湛山一路、湛山三路的沿海部分,太平角四路北段、太平角五路和太平角六路所种植的行道树,都选择了日本黑松,可见此树对海滨气候环境的高度适应性。从树龄上看,其他道路的黑松岁月明显高过太平角一路。

太平角二路的行道树,一半是号称行道树之王的法国梧桐,一半穿插着另一种相对少见的花树:楝树。楝树,又名苦楝、金铃子等,花瓣呈淡紫色,圆锥花序,春花不开,有淡淡的香气。太平角的苦楝开花,预示着岛城正式告别了春天,紧接着,炎夏便扑面而来。其实,这条路上还零星星地点缀着几棵高大茂密的朴树,树冠宛若华盖,遮天蔽日,看上去应该有些年头了。

刺槐,俗称洋槐,1901年至1902年左右由德国人大规模引入栽培,太平角三路的行道树,正是刺槐。此处的刺槐树干粗壮斑驳,老枝纵横,年轮已久,或为原植之物。刺

槐与传统的国槐花期不同,国槐夏末绽放,刺槐花开春末,花树甜香四溢,弥漫周边几条街道,也是唐代白居易“槐花满院气,松下落阶声”现实版的诗意图。湛山一路和太平角一路,也零星分布着数株老槐树。

挺拔秀丽的银杏树,是湛山三路的主要行道树,其与不远处的屠屠关路,同为八大关太平角区域的两条赏叶大道。相比屠屠关路,湛山三路的银杏树更多,道路更直,纵深更长。每至深秋时节,道路两侧落黄缤纷,蔚成一景。年岁最久的一棵“银杏王”,立在湛山三路2号院内一角,独木成林,霜降时节,银杏的金黄,在旁边一棵火红枫树的映衬下,风姿绝美。正如那首《太平角之恋》歌中所唱:“木栈道上白帆点点,湛山三路银杏片片。流连在这光明之域,那是我们最美丽的花园。”

太平角的林木多以常绿乔木和叶树居多,如湛山路、湛山二路和湛山四路的法国梧桐,太平角四路的龙柏,以及散片种植的水杉、雪松、侧柏、朴树、榆树、臭椿、广玉兰、鸡爪槭、紫薇等。若以树龄算,太平角的百树之冠,湛山一路2号院内种植的龙柏,当之无愧,其距今约有140余年,龙柏开枝散叶,树梢伸展,上成抱式,得“百年好合,喜结连理”之美好寓意,也是青岛市实施三级保护的名树古木。

太平角区域的小环境,融山海、林木之气象,空气清冽,静谧宜人,百余年以来,一直是避暑疗养的胜地。1934年夏,郁达夫、王映霞夫妇来青避暑,在此曾写下“湛山一角夏如秋”的赞辞。



■水彩画《望山》
赵鹏飞

云游

刘君

欢聚和喜悦
是穷途末路
是自由行走
是柴米油盐
是在内寂静
是焦虑和抑郁
是实验音乐和装置艺术
是亲人和好友
是猫和狗在家里晒太阳
是一瞬间打开了心里的一扇门或一扇窗。

他说,每一天都无法重新来过。所以,每天用毛笔一题,也可借此练练汉字,珍视每天的日月交替。

他说,有生命就有死亡。所以,让我们在每一刻都活得充实,死得充实。不要在意过去,不要管未来。我们随每一次吸气而生,随每一次呼气而死。

生死是每个人都要学习的功课。我最早接触到生死这个话题,是上初中时,舅舅向我推荐了华兹华斯的诗《我们7个》。诗人问一个8岁的小姑娘,你有几个兄弟姐妹?她说有7个,两个去了海上,两个在康威住家,还有两个躺在墓地,和母亲离得不远。诗人说,既然有两个埋进了坟墓,你们就只剩下了5个。可小姑娘坚持说是7个,因为她经常常在墓地周围玩耍,看得见他们的坟头的一片青青。

舅舅大概是想向我传达一种达观的生死观,死只是生的另一种形式。我那时并不能完全领会他的用意。只觉得死是一种很可怕的事情,像无边无际的黑暗,会吞噬一切。

后来读到很多关于生死的描述。莫泊桑在《漂亮朋友》中说,人类只是茫茫宇宙一个

小小的天地,转眼间就会灰飞烟灭,化为培育新芽的养料。花草树木,飞禽走兽,芸芸众生、点点星辰以及大千世界,都会在获得生命之后走向死亡,然后转化成别的什么。

博尔赫斯也说,人死了,就像水消失在水中。

虽然如此,内心深处的某个角落,始终无法接受死亡这个现实,尤其是父亲去世后,凡碰到和死亡相关的字句,都会无意识地停留很久。

“一个人的死,对于这个世界来说不过是多了一座坟墓,但对于相依为命的人来说,却是整个世界都被坟墓掩埋。”“你所爱的人和你爱的人,塑造了现在的你;因为你身上残留有他们的痕迹,所以只要你还活着,他们就不曾逝去。”

我偶尔会梦到父亲,他面部表情有些扭曲,仍在忍受病痛。我焦虑地紧紧地拉着他的手臂,不知如何是好。也曾梦见,他站在蓝天下的绿草地上,远远地微笑着看着我。因为梦里的氛围是那么美好,使我内心深处感觉到,他其实正在某个遥远的地方,好好生活着。

我知道父亲的身体早已在一个陌生的地方被烧毁了,骨灰也埋在了地下,上面立起一块黑色的石碑。那些仍在夜晚的梦境中一遍遍重复的过往,会隐匿在白天的阳光下。只有尽量忙碌起来,认真地生活,过好每一天,我可能永远都不会释然,但也不会气馁,总能找到一个出口。

在微博里,他还说自己已经不年轻了,作为“90后”,转眼已是步入中年的最后一批青年。比起关注穿什么和谁在一起,倒不如把内心投射在花穿草木,大自然和书本上。

每个人都有两种大自然吧。一种是与生活息息相关的,周遭的自然。比如说路旁的草花,或是附近的潺潺流水以及远方未知

的山。另一个,则是与日常生活无关的,内心的自然。

在遇到对自己不利的事时比如坏情绪、别人的误解等等,想让自己抽离出来,不被它控制,就多和花花草草在一起,花就是花,它是美妙的。背上大大小小的行囊,去做一些并不起眼的小事情。去和大山大水,树和石头在一起,还有昆虫和动物,就能很快知道自己到底是谁,与欲望和解,得到真正的自由。

来甘肃的第四天,我终于站在他推荐了很多次的桑科草原上,夏季正是她最美的時候。绿色如波浪般向天际绵延,与蓝天相接。风轻轻地吹着,大自然是如此善解人意,利用季节交替,让人感受到时间朝向无尽的远方流逝。人的一生,会与感到不舍的季节重逢几次呢?

何必泥足于某一时刻的得失,我们只是过客。赏一场花开花落,观一幕月圆月缺,去站在世间万物的不同角度去看世界——有些事似近在眼前,细数,早已过了好多好多年;有些初识好像已很遥远,追忆,却不过是昨天。

以前时常觉得时间是屠夫一般,现在觉得时间是这个宇宙最美好的东西。种子得以发芽成熟,树木得以开花结果,让尸体腐烂变成大地的养分,伤口慢慢愈合。过往的痛苦被阳光暴晒晒干,怨恨彼此的人,在梦中敞开心扉。

微风吹过,草浪翻滚,充满生机与活力。红的、黄的、蓝的,各种野花盛开,虽然无法触摸到每一朵,但它们的的光芒就在眼前。

四周群山环绕,山峦起伏葱葱郁郁,湛蓝如洗的天空悠悠飘过朵朵白云——这一刻,我真的很想问问风,这些云最终会飘向哪里。我很想问问风,云的故乡在哪里?



往事如风

与高考有关的日子

义重远

1977年冬,高考恢复。彼时,应届毕业生已离校,考生汇聚了十多届毕业生。许多考生已成家立业,最长者竟三十五岁。考生、家长都没有心理压力。金榜题名,如喜得“天上的馅饼”;名落孙山,半年后可再考,并无太多遗憾。对上初三的我来讲,恢复高考如黑暗中的明灯,照亮了我的路,让读书有了方向。

我初中就读青岛十四中。当年,中学皆有初高中,本校初升高无需考试。首届高考,本校应届毕业生全部落榜,校领导决定重点抓初三,力争两三年实现高考“零”的突破。我在学校理科竞赛中两次荣获第一,被学校列为重点培养对象,动员我“跳级”升入高中,提前高考。经过慎重考虑,我放弃“跳级”,决定选择去更好的高中,稳步实现梦想。

1978年,青岛市首次跨校中考。无心冲刺高考的同学,大多在本校直升高中。班级中唯有我赴外校中考,并考入青岛九中。彼时的九中与二中齐名,皆是省重点中学。九中前身礼贤中学,是全市首所中学,先后产生十位院士,被誉为“院士中学”。1977年高考,九中应届毕业生大学录取率全市最高,声望达到高峰。

首次跨校中考,九中汇聚了大批外校的尖子。所有尖子生被安排在三个重点班,全力冲刺高考。原九中直升的学生,被安排在其他五个班。半年后,增加一个文科班,原来的重点班变成理科班。

当年,学校无宿舍。我路途远,每天骑自行车往返。中午,可在老师食堂就餐。伙食便宜清简,顿顿馒头配青菜,鲜有肉片相伴。为保证我的营养,父母专为我订了牛奶。每天早餐,除了馒头咸菜外,我单独享用半斤奶和两枚鸡蛋。在商品匮乏的年代,蛋奶专供幼儿和体弱老人。这份偏爱,是家人给予我最大的托举,也是我冲刺高考的最大动力。

我每日清晨六点起床,坚持晨跑,早餐后准时到校。日暮归家,晚餐后苦学至深夜,常在父母催促下熄灯。往后四年大学,三年读研,再无这般精力充沛的学习状态。时隔多年回望,想必是每日的蛋奶,悄然化作强大的精神力量。

高中两年时光,以教材知识为主,集中复习不足半年,过程平和,压力甚微。老师要求学生做到“七加一大于八”。意思是七小时巧学,加1小时体育锻炼,成效大于8个小时苦学。此言内涵,与清华大学倡导的“参加体育锻炼,争取为祖国健康工作五十年”的理念,异曲同工。每日课余锻炼成为必修课。课间期间,我会驻足运动场边,在单杠上做引体向上,在双杠上做臂屈伸或支撑摆动。下午放学后,又打半小时篮球。练单双杠时间久了,掌上结出厚茧。我便自豪夸耀,单凭手上印记,我也够大学资格。

重点班的师资优良,老师善于传道授业解惑。我文科偏弱,不善作文。一次语文课,老师以朱自清的《背影》为范文,删去父亲买橘子片段,让我们依上下文补写。我顺着长衫有土的前文,杜撰出父亲买橘子跌倒的情节,沦为补写失败的范例。老师一语点醒我,好文不必刻意制造波澜,贵在从细微小事着手,刻画出细腻的情感。原文中,父亲“蹒跚”“攀”“缩”“倾”的动作细节,笨拙温情,却饱含着深沉的爱。此次授课,扭转了我的思维,我的写作也从注重大主题转向小细节,作文水平有了明显提高。

高中阶段,学校不进行成绩排名,唯在高考前模拟考试时,才统计名次。一次模拟考试后,任教班主任的物理老师现场公布分数,他从低分开始,逐一念名上台领取答卷。我物理第一,总成绩名列第七。从入学时近三十名,追赶至第七,让我有点得意。

高考如期而至。那天我如平时上学一般,骑车赴学校后侧的八中考试。三天的考试,如平常一样安静从容,没有家长接送,校门也不似今日这般人山人海。自己志满意得,力争考取好成绩。首日上午考语文,难度大,唯有作文意思想不到,提供一篇关于达·芬奇的短文,要求写“读《画蛋》有感”。语文是弱项,分数稍低不影响全局。下午是自己的强项数学,或许是太想争取好成绩,或许是高度紧张产生压力,考试中出现重大失误。试卷规定,答题用钢笔或圆珠笔,画图用铅笔。我画图后大意,继续用铅笔作答。半小时后醒悟,惊出一身冷汗,方寸大乱,慌忙用钢笔涂改。在时间紧张的情况下,仓促做完后面的题。数学的失误扰乱了心态,导致物理化学考试也受到影响,最终总分滑落到全班第十五名。

我的总分比全国重点线高出三十分。因山东考生多,重点高校少,须高出录取线四十分,方可进重点高校。只因一次不大的失误,导致我与重点高校擦肩而过。十七岁的我,情绪低落,满心愧疚,深感对不起老师的培养和家长的期盼。

回首往事,高考失误不过微不足道的小事。本科虽无缘重点大学,却激发我考取名校读研。当年,有个天赋更好的同窗,高考失误,只能复读。第二年,她考取了重点大学,一路读到博士。如今,她已是名牌大学的博导。